

证券代码：002001

证券简称：新和成

公告编号：2023-055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近日召开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严宏岳先生、李华锋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

按照相关规定，严宏岳先生、李华锋先生与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 3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吕国锋先生、赵嘉女士、王晓碧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与第九届监事会任期一致。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关于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其将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并对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和股东大会负责。

特此公告。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9 月 20 日

附：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严宏岳，男，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1993年参加工作，2008年11月起历任新和成山东基地总经理助理、山东新和成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2017年3月至2021年3月任山东新和成维生素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年3月至2022年2月任新昌基地总经理，现任新昌基地总经理兼人类营养品经营事业部总经理。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华锋，男，198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中共党员。2006年进入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任外贸部业务员，2013年2月至2017年2月任香料事业部香料销售科科长、总经理助理兼销售部经理、香料事业部副总经理销售部经理等职，2017年2月至2023年2月任营养品事业部副总经理兼市场部经理等职，现任动物营养品事业部副总经理。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